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25-008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公司”）以实际行动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发布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年度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4 年，公司围绕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工作总目标，立足主责主业，谋划发展蓝图，坚持强化项目储备、狠抓项目建设。项目增量拓展方面，充分发挥省属新能源平台功能，成功推动连云港青口盐场渔光一体化项目备案入库，联合东部机场集团布局新能源一体化项目。项目建设方面，常州武进渔光一体项目、连云港云台渔光互补项目序时推进，目前均已实现首批并网；盐城储能项目作为公司首个独立电化学储能项目工程，报告期内实现并网投产，并入选国家发改委盘活存量资产典型案例。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有序开展如东海上风电

CCER 开发，顺利完成公司第一单绿电交易，首次参与省内双边协商并签订年度意向协议。

通过重点项目攻坚与协同创新，公司主业结构持续优化，绿色能源供给能力不断增强，为经营质量提升奠定坚实基础。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累计新能源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170 万千瓦，独立储能装机容量 10 万千瓦/20 万千瓦时。2024 年，公司累计发电量 35.3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11%，独立储能等效充放电 289 次，实现营业收入 20.99 亿元，同比增长 7.88%，实现归母净利润 4.17 亿元，同比下降 11.7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7%，同比下降 1.21 个百分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76.24 亿元，同比增长 7.17%，归母净资产 67.00 亿元，同比增长 4.42%。

二、持续稳定分红，注重投资者回报

公司坚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综合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水平和战略发展需求，统筹平衡资本开支、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4 亿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母净利润比例为 28.31%。2021-2023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 3.36 亿元（含税），占同期年均归母净利润比例约 80.19%，自公司 2018 年上市以来，已累计现金分红 7.69 亿元（含税）。

三、强化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4 年，公司紧扣能源产业变革趋势，强化制度保障，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围绕行业前沿技术和自身产业优势，系统推进产学研协同创新与关键技术攻关，加速培育新质生产力。一是健全公司科技创新工作制度，公司制定并发布《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办法》，以制度保障支撑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二是协同发展激发创新活力，参与组建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打造多层级协同研

发的体系架构，提升科技创新整体效能；三是大力推进科创项目立项实施，年内围绕政策理论研究、行业共性、前沿技术攻关、生产运营关键技术创新三大方向，推进实施科技创新项目，年内新立项科技项目 11 项，新增授权专利 4 项。

四、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2024 年，通过“上证 e 互动”累计回答投资者问题 36 个，回复率 100%，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 15 次，参加券商策略会 4 场，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次，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出席并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其中，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视频播放+文字互动”形式召开，智能化解析年报核心数据，使投资者更加准确直观地读懂年报、更加全面地认识公司。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内容的针对性、有效性及可读性，2024 年高质量完成 115 份公告文件披露，年度报告采用图文并茂方式展现行业和公司情况，并通过社交媒体等渠道发布可视化报告等，提升中小股东信息获取效率。

五、完善公司治理，夯实规范运作基础

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治理制度，2024 年，全面完成独立董事制度体系改革，修订包括《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 9 项治理制度，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明晰独立董事职责定位，充分保障独立董事履职；制定《舆情管理制度》，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

公司始终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深化 ESG 能力建设，发挥董事会统筹管理核心作用，将 ESG 理念全面融入企业经营管理，2024 年，公司发布第 2 份 ESG 报告，同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印发《江苏新能 ESG 指标管理手册》，增强 ESG 工作的系统化、规范化管理。年内，公司入选中上协 2024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荣获 2024 上海证券报金质量奖公司治理奖。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形成发展合力

公司高度重视“关键少数”的规范履职和能力建设工作。2024年，公司组织董监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项培训共计13场，覆盖30余人次，通过邮件等方式及时传达最新监管动态，持续筑牢“关键少数”合规意识，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公司全面落实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签订任期及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实现企业发展利益共担共享，助力提升管理效能。

七、其他说明

2024年，公司稳步推进行动方案各项内容，本次评估报告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基本判断及评估。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